

## 釋 義

於本文件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文所載涵義。若干其他詞彙於本文件「技術詞彙表」一節闡釋。

「會計師報告」	指	本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聯屬人士」	指	就任何特定人士而言，直接或間接控制該特定人士或受其控制或與其受直接或間接共同控制的任何其他人士
「會財局」	指	香港會計及財務匯報局
「章程」或「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經修訂及重列公司章程(經修訂)，自[編纂]起生效，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五]]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一般開門辦理正常銀行業務的任何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除外)

### [編纂]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的涵義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 釋 義

「本公司」	指	深圳市華曦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2003年10月22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由前身深圳市致芯微電子有限公司於2009年1月13日轉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的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的涵義，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李先生、智信未來、華智暢聯、凱達雲智、啟航一號及啟航二號，於本文件「與控股股東的關係」進一步詳述
「核心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的涵義
「中國結算」	指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員工持股平台」	指	智信未來、凱達雲智及華智暢聯的統稱
「交易所參與者」	指	符合以下條件的人士：(a)根據上市規則可在香港聯交所或透過香港聯交所進行買賣；及(b)其姓名或名稱已獲登錄在由香港聯交所保管的、以記錄可在香港聯交所或透過香港聯交所進行買賣的人士的列表、登記冊或名冊內
「極端情況」	指	於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改發三號或以下颱風信號前，任何香港政府當局因公共交通服務嚴重受阻、廣泛地區水浸、嚴重山泥傾瀉、大規模停電或任何其他惡劣情況而公布的「極端情況」

## 釋 義

### [編纂]

「政府當局」	指	任何政府、監管或行政委員會、理事會、團體、機關或代理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自律組織或其他非政府監管機關或任何法院、司法機關、仲裁庭或仲裁人，在各種情況下，不論屬於國家、中央、聯邦、省、州、地區、市、地方、國內、國外或超國家
「本集團」、「我們」或「我們的」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其前身公司(視情況而定)及(如文義所指)就本公司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前的期間而言，指該等附屬公司(猶如於有關時間被視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H股」	指	我們的普通股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其將以港幣[編纂]及[編纂]，並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該等股份[編纂]及[編纂]

### [編纂]

「香港會計師公會」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
-----------	---	---------

### [編纂]

## 釋 義

---

### [ 編 纂 ]

「港幣」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上市規則」或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 [ 編 纂 ]

---

## 釋 義

---

### [ 編 纂 ]

「華智暢聯」	指	深圳市華智暢聯互聯網技術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於2022年7月1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員工持股平台之一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獨立第三方」	指	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的任何實體或人士或該等人士的聯繫人，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的涵義

### [ 編 纂 ]

## 釋 義

### [ 編纂 ]

「凱達雲智」	指	深圳市凱達雲智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於2022年7月1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員工持股平台之一
「最後可行日期」	指	2025年11月24日，即本文件刊發前為確定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法律」	指	所有相關司法權區的任何政府當局(包括聯交所及證監會)的所有法律、法令、立法、條例、規則、法規、指引、意見、通告、通函、指令、要求、命令、判決、判令或裁定

### [ 編纂 ]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	---	------------------------------------

---

## 釋 義

---

「主板」	指	聯交所運營的證券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及與其並行運作
「財政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商務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
「李先生」	指	李波先生，創始人、執行董事、總經理兼控股股東
「嚴先生」	指	嚴志康先生，執行董事

[ 編 纂 ]

## 釋 義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惟僅就本文件而言(除非另有指明)，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中國台灣
「中國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經不時修訂、修改及／或以其他方式補充
「中國公認會計原則」	指	中國公認會計原則
「中國法律顧問」	指	中倫律師事務所，我們有關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

## [ 編纂 ]

「啟航一號」	指	深圳市啟航一號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於2025年2月27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啟航二號」	指	深圳市啟航二號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於2025年2月27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S規例」	指	美國證券法S規例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國家市場監管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

## 釋 義

「國資委」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哥倫比亞華曦達」	指	SDMC TECHNOLOGY COLOMBIA S.A.S.，於2025年9月12日在哥倫比亞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華曦達」	指	華曦達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於2019年3月19日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波蘭華曦達」	指	SDMC TECHNOLOGY POLAND SPÓŁKA Z OGRANICZONĄ ODPOWIEDZIALN OŚ CIĄ，於2023年7月6日在波蘭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擁有99%權益的附屬公司
「新加坡華曦達」	指	SDMC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於2022年7月13日根據新加坡法律註冊成立的私人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美國華曦達」	指	SDMC TECHNOLOGY INC，於2024年1月16日在達拉華州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未上市股份及H股
「深圳達視雲」	指	深圳市達視雲科技有限公司，於2018年12月3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 釋 義

「深圳華誠」	指	深圳華誠智能終端科技有限公司，於2021年7月1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深圳騰訊」	指	深圳市騰訊創業基地發展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 編纂 ]
「獨家保薦人」	指	名列「董事及參與[ 編纂 ]的各方」的[ 編纂 ]獨家保薦人
		[ 編纂 ]
「國務院」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15條所賦予該詞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的涵義
「往績記錄期間」	指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其屬地及其司法管轄權管轄的所有地區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美國證券法」	指	1933年美國證券法以及據此發布的規則及法規

[ 編纂 ]

## 釋 義

「未上市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其並未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
「增值稅」	指	增值稅
「新創眾享」	指	深圳市新創眾享互聯網技術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於2021年10月25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雲創眾達」	指	深圳市雲創眾達互聯網技術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於2021年10月2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致訊科技」	指	深圳市致訊數字科技有限公司，於2022年5月27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於2025年1月2日撤銷註冊
「智信未來」	指	深圳市智信未來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於2021年10月20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員工持股平台之一
「%」	指	百分比

於本文件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對「2022年」、「2023年」及「2024年」的提述均指截至該年度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本文件所載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作四捨五入調整。因此，若干列表內列示為總計的數字未必為其前述數字的算術總和。